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611252025YG000255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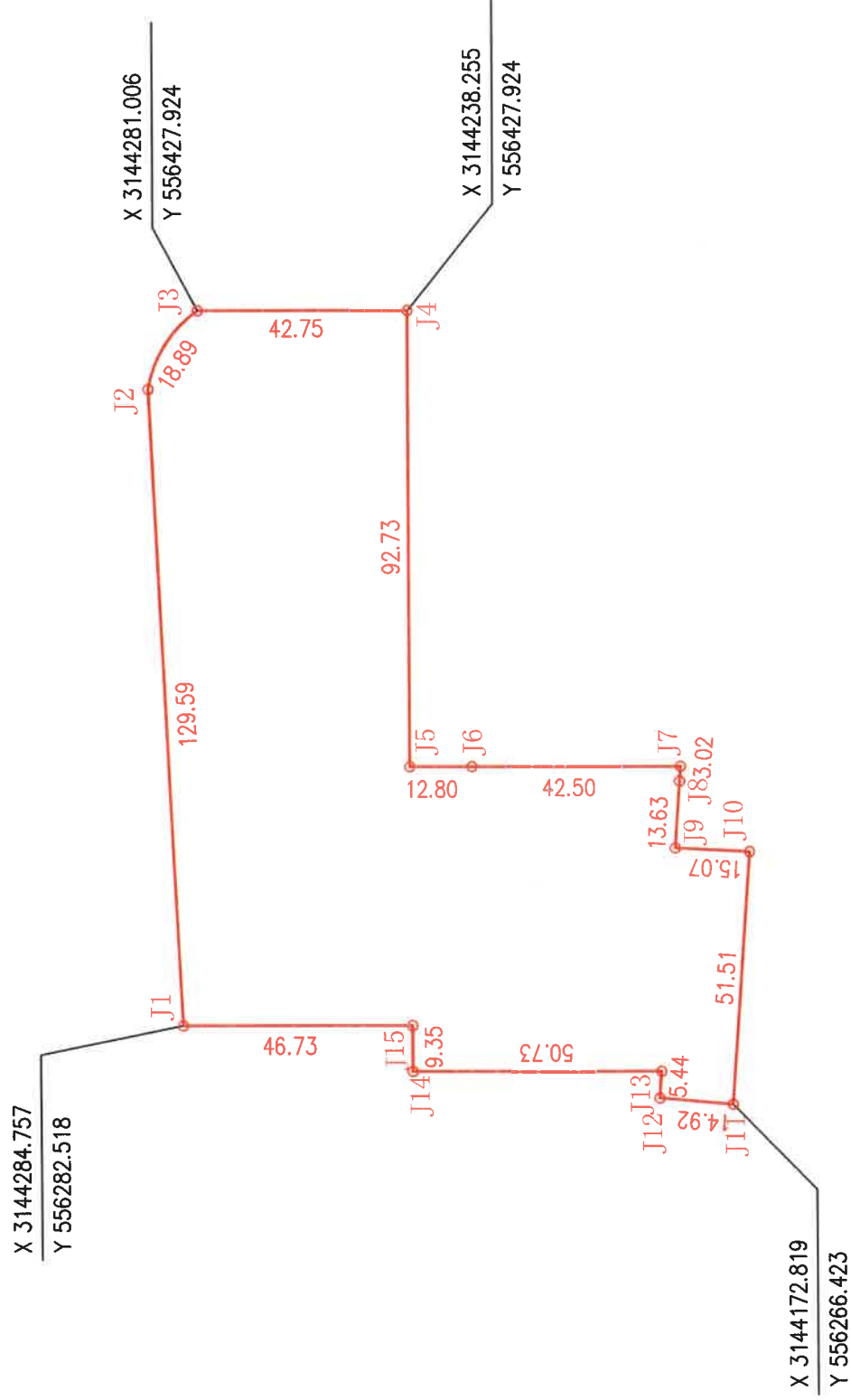
发证机关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03月27日

用地单位	横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项目名称	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横峰县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横府办抄字【2025】92号
用地位置	横峰县兴安西大道路家山保障性住房小区东南侧
用地面积	壹万壹仟贰佰柒拾柒点陆肆平方米（11277.64m ² ）
土地用途	教育用地
建设规模	用地面积：壹万壹仟贰佰柒拾柒点陆肆平方米（11277.64m ² ）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用地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说明：红线面积11277.64平方米，合16.916亩。